关于做好2023年下半年度学科竞赛获奖情况

统计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了做好2023年上半年度学科竞赛考核、奖励等相关工作，根据《浙江音乐学院学科竞赛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音〔2022〕 70 号，以下简称“管理办法”）精神，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统计范围**

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11月20日期间由学校资助并代表学校参赛、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范畴的学科竞赛项目，以证书或表彰文件上的时间为准。2023年11月20日之后的获奖项目，纳入下一学期统计。

**二、注意事项**

1.本次获奖情况统计的是综合类学科竞赛（目录详见附件1）；

2.由牵头系（院、部）负责填写《学科竞赛获奖情况统计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填表相关信息与比赛通知、获奖证书一致。

3.佐证材料（含比赛通知、获奖证书或获奖表彰文件）电子版，按照一个竞赛项目设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用“项目名称”命名。

4.请各牵头单位于11月27日前将填好的《学科竞赛获奖情况统计表》以及有关佐证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7709508@qq.com。

联系人：申老师 联系电话：89808087

教务处

2023年11月20日